

# 新疆职业大学审计保密工作制度

**第一条** 为规范学校审计保密工作，坚守底线思维、强化极限思维，筑牢保密防线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《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》《教育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规定》等法律法规，结合学校内部审计工作实际，制定本制度。本制度适用于学校内部审计工作、外包或委托中介机构开展的审计项目及相关从业人员。

**第二条** 审计工作涉及的保密内容包括：国家秘密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规定的相关事项）、工作秘密（审计过程中产生或获取的，泄露后会妨碍学校正常履职的内部敏感事项）、商业秘密（被审计单位及相关主体的经营信息、技术信息等未公开涉密内容），以及审计底稿、审计报告、调查取证材料、涉密数据等审计相关资料。

**第三条** 内部审计保密要求：

（一）内部审计人员应严格遵守保密纪律，不得泄露审计过程中知悉的各类保密信息，不得擅自传播、复制、留存涉密审计资料；

（二）审计底稿、报告等涉密资料需专人保管、专柜存放，电子涉密数据需加密存储，严禁接入非涉密网络；

（三）审计工作结束后，涉密资料按规定及时归档或销毁，销毁需履行审批手续并做好记录；

（四）不得在非工作场合、无关人员面前谈论审计涉密

内容，严禁通过非涉密通讯方式传递涉密信息。

（五）内部审计人员离职、调动或岗位调整前，须将手中所有涉密审计资料全部交还审计部门指定负责人，办理交接手续，签订保密离岗承诺书，承诺离岗后仍严格遵守保密规定，不得泄露在原工作中知悉的涉密信息。

#### **第四条 外包/委托中介机构审计保密要求：**

（一）学校委托中介机构开展审计项目时，必须与其签订《审计保密承诺书》，明确保密责任、范围及违约责任，未签订不得开展审计工作；

（二）中介机构及其从业人员需严格遵守本制度及承诺书约定，不得泄露审计过程中获取的各类涉密信息，不得将审计资料用于与审计无关的用途；

（三）学校审计部门负责对中介机构保密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，发现失泄密的，立即终止合作，并追究其相应责任；

（四）审计项目结束后，中介机构需按约定交还全部涉密审计资料，不得私自留存、复制。

#### **第五条 责任追究**

（一）内部审计人员违反保密制度，情节较轻的，给予批评教育、通报批评、岗位调整等处理；情节较重的，给予纪律处分；造成学校损失或不良影响的，依法追究其经济责任；涉嫌违法的，依法追究法律责任，涉嫌犯罪的，移送司法机关处理；

（二）委托的中介机构及相关从业人员，违反保密约定

发生泄密行为的，立即终止合作，要求其赔偿学校因此造成的全部损失；情节严重的，列入学校中介机构黑名单，终身禁止其参与学校各类审计及相关业务，涉嫌违法违规的，移交相关监管部门处理，涉嫌犯罪的，配合移送司法机关处理。

**第六条** 本制度由审计处负责解释，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

附件：1.审计人员离岗承诺书

2.审计保密承诺书

## 附件 1

# 审计人员离岗承诺书

承诺人：\_\_\_\_\_

身份证号：\_\_\_\_\_

原岗位：\_\_\_\_\_（如：内部审计岗、审计项目负责人等） 离岗类型：☐离职 ☐岗位调动 ☐其他\_\_\_\_\_

离岗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本人曾在\_\_\_\_\_（高校名称）审计部门任职，从事审计相关工作，期间知悉学校审计工作相关的国家秘密、工作秘密、商业秘密及各类审计涉密资料。现因个人离岗，为严格履行保密义务，杜绝泄密行为，保障学校利益及涉密信息安全，本人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本人已按学校审计部门要求，将任职期间保管、持有、使用的全部审计涉密资料（含纸质资料、电子资料、存储设备、复制件等），全部交还审计部门指定负责人，并办理完毕资料交接手续，无任何私自留存、复制、摘抄的涉密资料。

二、本人承诺，离岗后仍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及学校审计保密工作制度、相关保密规定，严格保守任职期间知悉的所有审计相关保密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国家秘密、工作秘密、商业秘密，以及审计底稿、审计报告、调查取证材料、涉密数据、被审计单位敏感信息等各类涉密内容。

三、本人承诺，离岗后不得泄露、传播、披露任何任职

期间知悉的审计涉密信息，不得利用知悉的涉密信息为本人或第三方谋取利益，不得向任何无关单位或个人透露审计工作相关的敏感内容，不得从事任何违反保密规定、损害学校利益的行为。

**四、**本人承诺，离岗后若因自身原因违反上述承诺，发生泄密行为，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，包括但不限于接受学校及相关部门的处罚、赔偿学校因此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及不良影响，涉嫌违法违规的，接受相关部门的法律制裁，涉嫌犯罪的，自愿配合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。

**五、**本承诺书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为终身，直至本人知悉的所有审计涉密信息成为公开信息为止。

承诺人（签字并按手印）：\_\_\_\_\_

见证方（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）：\_\_\_\_\_

见证方（审计部门盖章）：\_\_\_\_\_

签订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## 附件 2

# 审计保密承诺书

承诺方（中介机构）：\_\_\_\_\_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人：\_\_\_\_\_

为规范\_\_\_\_\_（高校名称）委托我方开展的  
\_\_\_\_\_（审计项目名称）审计工作，严格履行保密义务，  
杜绝泄密行为，我方郑重作出如下承诺：

一、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》及委托方审计保密工作制度，严格保守审计过程中获取的各类保密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国家秘密、工作秘密、商业秘密及审计底稿、报告、取证材料、涉密数据等相关资料。

二、我方及参与本审计项目的所有从业人员，不得泄露、传播、复制、留存任何涉密审计信息，不得将审计资料用于与本审计项目无关的任何用途。

三、审计项目结束后，按委托方要求及时交还全部涉密审计资料（含电子资料），不得私自留存、复制、泄露。

四、若违反本承诺，我方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，接受委托方及相关监管部门的处罚，列入委托方中介机构黑名单，终身禁止参与委托方各类审计及相关业务；涉嫌违法违规的，接受相关部门的法律制裁，涉嫌犯罪的，积极配合委托方及司法机关追究相关人员的刑事责任。

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，有效期至本审计项目全部结束且相关涉密资料全部交还完毕之日止。

承诺方（盖章）：\_\_\_\_\_

法定代表人/授权代表人（签字）：\_\_\_\_\_

签订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参与本审计项目从业人员：

姓名：\_\_\_\_\_ 职务/岗位：\_\_\_\_\_

签字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姓名：\_\_\_\_\_ 职务/岗位：\_\_\_\_\_

签字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

姓名：\_\_\_\_\_ 职务/岗位：\_\_\_\_\_

签字：\_\_\_\_\_

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